**·2019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简章：**<https://www.csc.edu.cn/article/1474>

**·2019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专栏：**<https://www.csc.edu.cn/chuguo/s/1490>

**·2019年国家公派出国留学外语合格条件：**<https://www.csc.edu.cn/article/1473>

其中，

“二、**博士研究生、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**、硕士研究生及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类别申请人，外语水平需达到以下条件**之一**：

1.外语专业本科（含）以上毕业（专业语种应与留学目的国使用语种一致）。

2.近十年内曾在同一语种国家留学一学年（8-12个月）或连续工作一年（含）以上。

3.参加“全国外语水平考试”（WSK）并达到合格标准。

4.参加雅思（学术类）、托福、德、法、意、西、日、韩语水平考试，成绩达到以下标准：雅思6.5分，托福（IBT）95分，德、法、意、西语达到欧洲统一语言参考框架（CECRL）的B2级，日语达到二级（N2），韩语达到TOPIK4级。

5.曾在教育部指定出国留学培训部参加相关语种培训并获得结业证书（英语为高级班，其他语种为中级班）。

6.通过国外拟留学单位组织的面试、考试等方式达到其语言要求。应在外方入学通知书（正式邀请信）中注明或单独出具证明，内容须明确具体面试、考试形式及主要内容。

**·需要准备的申请材料：**请参阅国家留学基金委网页，根据自己申请的留学类别进行准备：<https://www.csc.edu.cn/article/1411>

其中，涉及校内申报与评审环节的相关申请材料，如有与国家留学基金委相关网页描述不一致的，以校内通知及相关附件为准。

**·如有其他问题，请参考以下网页**或联系学校主管部门：<https://www.csc.edu.cn/article/1413>